

1

Chapter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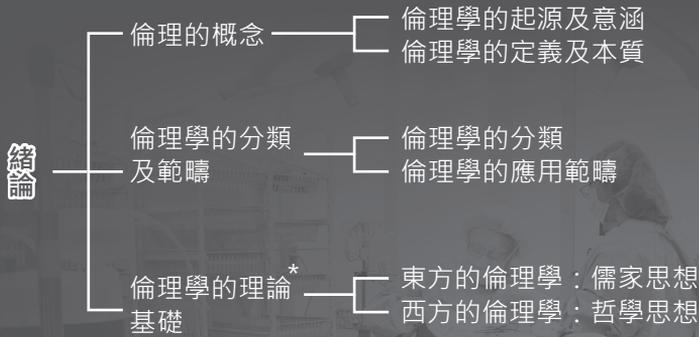
緒論

學習目標

閱讀本章後，應能夠：

- 了解倫理 (ethics) 的相對概念。
- 了解倫理學的起源及意涵，以及其定義。
- 藉由倫理學的分類及範疇，了解專業倫理的定位及重要性。
- 明白東西方的倫理學意涵，以建立倫理基礎概念。

徐莞雲、林靜佩* 編著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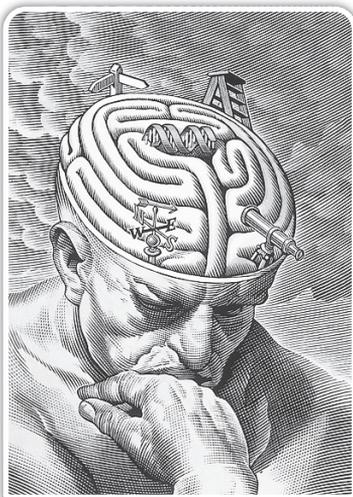
前言

隨著現今社會愈來愈重視個人的權利與義務，醫療領域自不能例外；專業倫理素養對醫護人員的養成非常重要，尤其身為臨床專業護理人員，職場環境中所需接觸及照護的對象皆為「人」，包括：病人、家屬及醫療團隊成員等，除尊重個體差異性外，如何以不同對象為出發點考量及滿足其個人需求，是當今護理人員必須予以學習與思考的課題。在給予專業的醫療照護之餘，如何運用並建立個人內在的倫理觀點其實並不容易，因為很多時候醫護人員所面臨的狀況是複雜的，但若不邁出思考的第一步，進而學會客觀判別自身與生活中遇到的其他人、事、物間的行事準則，在瞬息萬變、無奇不有的環境下，就有可能在緊急時刻無法做出正確果斷的決策。

第一節

倫理的概念

倫理 (ethics) 兩字源自於希臘文“ethos”，其本意含有品性 (character)、風俗文化 (customs)、習慣 (habit) 及氣質 (disposition)。從中文字義來解釋，「倫」代表著人與人之間的相處



◇ 人與動物最大之不同，在於思考的層次及深度

關係，亦為現今社會所謂的人際關係表現；「理」則代表規範、道理及準則。因此「倫理」指的是人際關係相處中應遵循的行為、道德規範及共同認定的法則依據，包含了個人對於分辨對與錯的行為、想法與素養。一位具有倫理道德及責任感的人，會運用正當的思考邏輯去判別是非、執行合宜的待人處事表現；但值得一提的是，倫理是相對而非絕對，假設理想中，人應該按照一般的行為標準做事，但是人並非一直處於理想狀態下，這兩種狀況是互為前提的，只有當它們共

存的時候，才存在絕對倫理所闡述的理想行為，而相對倫理則將理想行為視為一種應當堅持的標準，通過自我審視，人們得以明白自身行為與理想之間的差距，並加以調整其中的偏差。

壹、倫理學的起源及意涵

倫理學為哲學中的分支，主要是在規範個人的行為表現，亦是個人用來明辨是非善惡的標準之一。倫理學在西方歷史十分悠久，由古希臘哲學家亞里斯多德最先賦予其倫理和德行的含義，所著《尼各馬可倫理學》一書為西方最早的倫理學專著；在中國古代亦有五倫¹的學說，但於19世紀後才廣泛使用「倫理學」一詞，至於我國最早論述倫理道德的思想家應屬孔子。綜合言之，倫理學是以倫理觀點為出發點考量，可使個人的內在想法及行為表現更合乎人性化，即便如此，倫理應是**理性判別並實踐**的學問，其意涵如下。



◇ 亞里斯多德是蘇格拉底的學生

一、倫理學是藉由不斷的論證以探討倫理的實行方法

倫理學為理論知識中的一門。如何運用倫理的內涵並實踐於日常生活中是很重要的。認知理論中提到藉由不斷的實行及論證，加以探討倫理的真正意涵，即以知識為基礎，將倫理核心概念應用在個人的平日生活中，就是倫理的實行方法。在護理人員的職業場所中，除深入了解專業知識外，亦應注重個人對倫理的相關倫理判別 (ethical judgment)，培養良好道德習慣，以結合專業知識與倫理的概念，並落實於臨床照護中。

註1：中國傳統儒家的理論原則，即指「父子有親，夫婦有別，君臣有義，長幼有序，朋友有信」，重要程度依次遞減，排序亦可能有所不同。



所謂倫理判別 (ethical judgment) 是說明個人在分辨行為中的善與惡結果之間的因果關係。倫理學則是在討論有關於倫理議題中的善 (good) 與惡 (bad) 的性質結果，這個判別性質會影響個人的行為，因此是很重要的一項能力。

二、倫理學是以理性來規範及研究人的行為科學

倫理學除了探討個人或社會大眾的民俗風情外，亦說明是非善惡的判別及倫理的規範準則，希望可以藉由此準則之推廣以促進良好的社會風氣，矯正過去扭曲的習性，因此倫理學為一門規範行為的科學。倫理學能提供專業護理人員做為基本照護的指引，使護理人員在面臨倫理兩難及困境時有選擇及判別的參考，因此醫護人員應將倫理學規範與知識運用在實際臨床照護中。

三、倫理學是一門實踐行動科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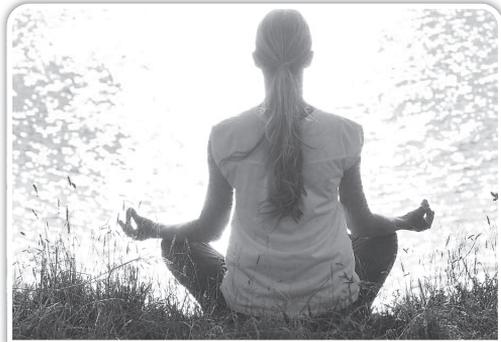
倫理學重視個人實際的行動與運用，當個人的行為在倫理學的指引下，對於人、事、物能進行是非善惡的判別，就是實踐行動的表現。臨床的醫護工作首重實踐，護理人員透過照護的行為不斷的與人互動，協助病人及家屬完成健康相關照護活動，這就是一種實踐行為；而在過程中將倫理的概念落實於臨床照護中，讓護理人員由內在產生善的意念及力量，盡心盡力完成照護病人的工作，亦是倫理實踐的落實。

倫理學強調「是非善惡」的判別，透過學習倫理學可以培養個人成熟及理性的態度，追求及提升與他人的相處關係。藉由了解倫理學的分類及範疇，可充實個人的倫理知識、審視自我價值評判的標準，若能運用在不同專業及情境中，將使個人有最佳的行為表現。

貳、倫理學的定義及本質

依據我國教育部國語辭典釋義，倫理學乃是：「從研究道德上的善與惡出發，分析、評價並發展規範的道德標準，以處理各種道德問題的學說」，而從哲學的角度可分成以下三個面向來探討：

1. **價值觀的差異性**：每個人都是不同的個體，有不同的出身背景、性格及想法，應理解並尊重個體價值觀的差異性。
2. **探究個人的道德本質與責任義務**：思考個人怎麼做最適當？又為何做出這樣的選擇？以及選擇後所必須承擔的責任義務等。
3. **追求更高層次的精神生活**：個人所追求的生活目標為何？是物質的生活還是內心的平靜？然而，內心情緒上的平靜是需要靠道德力量來淨化的。



◇ 如何尋求內心的平靜？

第二節

倫理學的分類及範疇

前文曾提到倫理學為哲學的分支之一，哲學 (philosophy) 的原意是「對智慧的喜好」，因此哲學家就是所謂「愛智慧」的人 - 他們致力於探討人類的「存在」及「行為」的原因及結果。哲學與其他學問不同處，在於哲學具有「普遍性」，它涵蓋了實在界的整體 (項，1992)，不像其他領域的學問，又侷限於某一範圍。舉例來說，醫